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更正公告



公告日：113/05/24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13.6.1
	機關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
	單位名稱	多元水資源管理中心
	機關地址	325 桃園市 龍潭區 佳安路2號
	聯絡人	吳俊德
	聯絡電話	(03) 4712001 #461
	傳真號碼	(03) 4714386
	電子郵件信箱	wuct17@wranb.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3C17
	標案名稱	新竹海水淡化廠興建工程專案管理及監造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 -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是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39,5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增購之項目及金額：「專案管理及諮詢」及「監造工作」；增購金額新臺幣1,200萬元，依原契約費用及規定，以換文方式辦理，不另召開議價會議。增購之期間上限:118年12月31日。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 導業務	否
------------------	---

招 標 資 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更正序號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3/05/24
	原公告日	113/05/21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 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 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 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 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 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 技師簽證	是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條或105條或招 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 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條第1項第1款辦 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4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2元
		總計	62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是否異動招標文件	是
截止投標	113/06/20 09:00
開標時間	113/06/20 10:00
開標地點	325桃園市龍潭區佳安路2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為確保廠商能如期如質完成契約交付工作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325桃園市龍潭區佳安路2號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桃園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決標次日起至117年10月31日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 勞務採購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投標廠商資格及應附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64條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項目</th> <th>附加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 <td>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廠商信用證明未加蓋查覆單位圖章者無效)</td> </tr> </tbody> </table>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廠商信用證明未加蓋查覆單位圖章者無效)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廠商信用證明未加蓋查覆單位圖章者無效)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否				

附加說明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電子領標。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佳安路2號
 [開標地點]：本分署開標室(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佳安路2號)
 [履約保證金]：新台幣500萬元
 [決標方式]：總價決標。
 [決標原則]：
 ■準用最有利標：
 1、投標標價在底價內為原則。如參加投標廠商標價超過底價，需辦理減價時，未派代表到場者以棄權論。
 2、參加投標廠商應將發給之標單(或標價清單)以中文大寫依式清晰填明標單總價(不得使用鉛筆填寫)否則視為無效標。
 3、投標文件裝封
 ※不分段開標：
 投標文件含標價清單(或標單)及廠商應將各項證件影印、廠商聲明書、切結書一併裝入標封內並密封之，於投標文件收受截止日期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本分署，否則以不合格標論處。
 4、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違反法令提出異議者，請於公告次日起10日內以書面向本分署提出，逾限者不予受理。
 5、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109年11月2日工程企字第10900230431號函示：電子領標廠商之投標封應附上該標案之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或於開標後依機關通知提出，未提出者以異常相關規定處理。(如投標須知)
 6、如因颱風等原因致當日不上班，以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截、開標時間代之，於同時間同地點舉行。
 7、依據工程會92年07月14日工程企字第09200276410號函，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及徵信機構出具之證明不得為本採購案廠商投標信用證明文件。
 8、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
 (1)本分署政風室：(03)4712276，龍潭郵政23號信箱
 (2)桃園市調查處：(03)3328888，桃園南門郵局第7-19號信箱
 (3)法務部調查局：(02)22918888，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
 ●相關檔案若無法開啟，請自行上網(<https://zh-tw.libreoffice.org/>)下載 LibreOffice軟體

5/24異動：
 1.補充標價估價單
 2.公布評選委員名單
 3.更正英文標案名稱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疑義、異議、申訴及
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
 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
 福州街15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
 23971593)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
 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
 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桃園市調查處-(地址：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9號;桃園南門郵局第7-19號信箱、電話：03-3328888、傳真：03-3347847)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